黃大仙區議會轄下
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十八次會議記錄

日期：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二）
時間： 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 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龍翔辦公大樓 6 樓
黃大仙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何賢輝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副主席：

莫仲輝先生, MH, JP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委員：

李德康先生, MH, JP	黃大仙區議會主席
黃錦超博士, MH	黃大仙區議會副主席
何漢文先生, 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黎榮浩先生, 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李達仁先生, BBS, 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沈運華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蘇錫堅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譚美普女士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丁志威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王吉顯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袁國強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王潔玲女士	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王惠成先生	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姚金培先生	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因事缺席者：

陳安泰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簡志豪先生, BBS, MH, JP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莫健榮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黃國桐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黃國恩博士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鄭麗卿女士	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王　康先生	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列席者：

丁天生先生	高級聯絡主任(1)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侯淑君女士	黃大仙及西貢區助理福利專員(3)	社會福利署
盧燕文女士	房屋事務經理(黃大仙二)	房屋署
單　丹醫生	高級醫生(社區聯絡)2	衞生署
文家偉先生	黃大仙警區社區聯絡主任	香港警務處
彭德成先生	高級學校發展主任(黃大仙)3	教育局
黃逸旭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秘書：

朱家瑋先生	行政主任(區議會)4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為議程三(i)出席會議

龔立儀女士	活動總幹事	黃大仙慧蘭婦女會有限公司

為議程四(i)出席會議

梁劉柔芬女士	主席	)
張盈盈女士	義工	) 青年企業家發展局
何靜儀女士	項目策劃主任	)

為議程四(ii)出席會議

屈銘伸醫生	醫院行政總監	)
李曼微女士	行政事務總經理	) 廣華醫院及東華三院黃大
簡詠儀女士	高級院務經理	) 仙醫院
黃德祥醫生	醫院行政總監	聖母醫院
石穎儀女士	行政事務總經理	香港佛教醫院

為議程四(iii)出席會議

姚子樑先生	社會服務總主任	)
吳耀漢先生	社會服務主任(公共服務)	)
梁中杰先生	行政主任(廟祀服務)	) 東華三院
陳加穎女士	建築師	)
黃志權先生	計劃顧問	)

主席致歡迎詞

主席歡迎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黃大仙區議會轄下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社建會)第十八次會議，並歡迎黃大仙警區社區聯絡主任文家偉先生代表梁明泉先生出席是次會議。

一　通過黃大仙區議會轄下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二零一四七月十五日第十七次會議記錄

2.　社建會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五日第十七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無需修改。

二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五日第十七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48/2014 號)

3.　委員對進展報告並無意見。

三　審議撥款申請

(i)　健康美食節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49/2014 號)

4.　主席告知委員，基於活動的實際需要，活動的紀念品總開支超出《2014-2015 財政年度申請黃大仙區議會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的規則及程序》指引，即超過預算總支出的十分之一，但並無違反《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委員同意上述項目的預算開支。

5.　主席歡迎為此議程出席會議的黃大仙慧蘭婦女會有限公司活動總幹事龔立儀女士。

6. 黃錦超博士申報為黃大仙慧蘭婦女會有限公司創會會長，而譚美普議員申報為黃大仙慧蘭婦女會有限公司執行委員。

7. 龔立儀女士介紹文件。

8. 主席提醒申請機構，所有向區議會申請撥款的開支單據日期不得早於撥款批核信發出日期，而所有撥款均不得購買資本物品。若需要預支款項，團體的獲授權人須先簽署「預支款項承諾書」，有關的預支申請方獲處理。

9. 主席告知委員，在 2014-2015 財政年度，社建會為黃大仙慧蘭婦女會有限公司(慧蘭婦女會)預留了 120,000 元以支持該會舉辦提升婦女地位及婦女領袖訓練課程的活動，當中已批出 66,380 元供該會舉辦婦女領袖訓練計劃課程。另外早前慧蘭婦女會與聖母醫院共合辦了三項活動，分別為「壓=力(壓力處理工作坊)」、「認識精神健康與精神急救課程」和「認識「認知障礙症」講座及篩選計劃」，總額為 50,500 元。而連同是次申請撥款 30,000 元，總申請款額為 146,880 元，如以 120,000 元為上限，尚欠 26,880 元。

10. 由於「和諧家庭」、「關愛社區」、「長者關懷活動」及「醫療及社區健康」主題的款項已悉數批出予有關機構並有餘額共 27,290 元，主席建議將上述主題的餘額撥至「婦女領袖訓練」項目，增加可用餘額至 30,410 元，以支持有關撥款申請。委員同意上述建議。

11. 委員提出基於節約及環保的考慮，建議省略主禮嘉賓紀念品的開支(開支項目 7 及項目 16)，並請秘書處轉達有關意見，希望申請機構在推行有關活動時考慮採納。

12. 主席總結，委員通過由黃大仙慧蘭婦女會有限公司提交「健康美食節」的撥款申請，撥款額為 30,000 元，並請秘書處就上文第 10 及 11 段的建議作出跟進。

(秘書處會後註：秘書處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向申請機構發出批核信，並將委員的意見轉達申請機構。)

四　　討論事項

(i)　　青年企業家發展局「商校家長計劃」簡介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50/2014 號)

13.　　主席歡迎為此議程出席會議的青年企業家發展局(青企局)主席梁劉柔芬女士、項目策劃主任何靜儀女士及義工張盈盈女士。

14.　　梁劉柔芬女士介紹文件。

15.　　委員對商校家長計劃(計劃)的意見及查詢綜合如下：

(i)　現時年青人與長輩溝通太少，欠缺互相體諒，令家庭成員之間的感情淡薄。如有媒介或平台能夠改善此情況，實屬美事，所以認為計劃很有意義，值得支持；

(ii)　黃大仙區議會早前曾舉辦活動，邀請區內青少年到護老院作義工服務，當中大部分參與者都表示參與活動後增加了對家中長者的關注及更能明白他們的需要，從而促進雙方的溝通。參考此經驗，認為計劃也能帶來類似的正面影響；

(iii)　區議會本身沒有工作小組跟進相關事項，不能直接參與其中，所以青企局要有足夠的資源去推行計劃；

(iv)　青企局可考慮兩個在區內推行計劃的方法 — 由區議會或區內相關團體提供協助，或經由社建會撥出款項及物色區內相關團體提供協助；

(v)　計劃中維繫家庭關係和為青少年提供更多元化的發揮機會及出路的理念是可取的；

(vi)　在青企局過去的工作中，每區內的受惠學生和學校數目為多少；

(vii) 由於計劃的主要對象為青少年，認為應從學校入手，促進父母及子女間的互動；

(viii) 政府提倡官、商、民的三方合作，當中政府負責制訂政策，但商界的支持也十分重要；

(ix) 黃大仙區青年活動委員會也是一個合適的合作平台，因為當中的委員來自不同界別，可有效聯繫計劃中的不同參與者；

(x) 上述世代溝通隔膜的主因是資訊科技發達，而青企局有很多針對此現象而舉辦的工作坊，邀請專業人士及商界提供協助，並針對因資源所限而未能受惠的一般學生，十分值得支持；

(xi) 教育局本年強調「生涯規劃」，主要希望協助中、下游未能升讀大學的學生，這與青企局的理念相近；及

(xii) 青企局打算如何在社區層面推廣計劃，以及區議會或地區團體是否能夠提供協助。

16. 梁劉柔芬女士就委員的意見綜合回應如下：

(i) 最近有矽谷的研究指出，接觸過多的電子產品會影響小孩的成長。反之，多閱讀不同範疇的書籍是有益的；

(ii) 青企局的資源充足，不需要區議會在金錢上提供協助。青企局現時只有兩名受薪員工，在過去十多年來有逾兩千名義工參與工作，他們每個學期均需承擔最少二十四小時的工作；

(iii) 青企局會分別接觸學校、商界及地區機構。由於以往的成功經驗，很多曾參加的機構都表示歡迎及願意繼續參與，與青企局互相推動計劃的發展；

(iv) 很多義工都願意繼續參與，因為他們認為計劃不但有助他們更深入認識青少年，而且也使他們的心胸寬廣。有年長的義工更表示計劃使他們心境年輕；

(v) 青企局已透過教育局向所有學校介紹計劃，並邀請有興趣的學校接觸青企局；

(vi) 青企局會為參與學校的老師及公司大使提供訓練，並要求他們不得炫耀自己的資歷和用金錢作利誘，以令他們及學生坦誠合作；

(vii) 普遍高中生認為教育制度是沒有用的，不理解為何師長及社會強迫他們去通過這個制度。青企局希望糾正此錯誤的思維，因為青少年在成長過程中應爭取機會學習，這不是為了公開考試的成績，而是為其將來投身社會建立基礎。青企局透過向青少年展示真實的例子，向他們證明上述的道理；

(viii) 參與計劃的各方都必須是自願的。青企局會抽籤進行配對，參與者不能就結果提出反對。青企局也會為參與雙方進行考核，當中從來沒有公司大使未能通過考核。很多公司大使都表現積極，例如他們會以行動向學生表現何謂守時及充足準備；

(ix) 計劃中共有六個工作坊，青企局為每一個工作坊都設定了目標，並有指引引導公司大使達成目標；

(x) 青企局歡迎政府推動「生涯規劃」，這正是青企局的主要工作。惟社會上有很多名不副實、以推介職業為主的活動，青企局並不贊同這些活動，因社會及職場發展日新月異，這些活動無助於青少年思考將來的發展。青企局希望令青少年擴闊視野及靈活變通，使他們能夠應付未來社會的轉變，而青企局的信念是以真誠去換取參與學生的信任及理解；

(xi) 青企局發現以往接觸的青少年大多心靈空虛、無所寄託，家人並不懂得了解他們的難處。所以，青企局希望黃大仙區內的學校能夠在家長日時提供機會予青企局向家長介紹其工作，以及希望令他們了解自己的責任和與子女的相處之道。青企局也希望區議會能協助舉辦家長日活動，以便在社區層面向家長介紹計劃內容，令青少年得到真正需要的關懷；及

(xii) 在「生涯規劃」的工作方面，本學年下學期將會有約十所學校開始參與試驗計劃，當中全校的學生及其家長都會參與。

17. 委員就梁劉柔芬女士的回應表示，從以往經驗所見，問題學生的家庭往往也出了問題，所以認同青企局的理念，也喜見有熱心人參與其中。由於區議會以往沒有舉辦大型的家長日活動，所以建議青企局考慮接洽黃大仙家長教師會，並與他們合作舉辦活動。

18. 梁劉柔芬女士表示青企局一向重視與家長的接觸，惟以往與各區家長教師會的交流成效不大。所以，青企局希望與區議會合作，舉辦一次大規模的分享會，然後才接觸學校。青企局在剛過去的暑假一直努力研究如何推行「生涯規劃」，在八月也舉行了會議探討工作方向。在十月份，青企局將舉辦討論會，與工作人員探討達致工作目標的方法。

19. 委員補充表示，黃大仙區內有很多新移民家庭及單親家庭，查詢青企局是否有專門針對這類家庭的項目，並願意在會後與青企局商討合作方法。

20. 梁劉柔芬女士回應表示，青企局未來對公司大使有一定的需求，如在座議員有意參與，可組織相關機構或公司報名作計劃的公司大使。

21. 主席總結，表示十分認同青企局的理念，認為青企局的工作很有意義，並祝願青企局日後工作順利。如青企局日後希望在黃大仙區內舉辦相關活動，歡迎與區議會或相關地區團體合作。

(ii) 醫院管理局、九龍西醫院聯網、九龍中醫院聯網、東華三院黃大仙醫院、聖母醫院及香港佛教醫院 2014-2015 年度工作計劃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51/2014 號)

22. 主席歡迎為此議程出席會議的廣華醫院及東華三院黃大仙醫院行政總監屈銘伸醫生、行政事務總經理李曼微女士、高級院務經理簡詠儀女士、聖母醫院行政總監黃德祥醫生及香港佛教醫院行政事務總經理石穎儀女士。

23. 屈銘伸醫生、黃德祥醫生以及石穎儀女士逐一以簡報輔助介紹其工作計劃。

24. 黃德祥醫生補充，早前議員建議在龍鳳街興建升降機通往聖母醫院普通科門診部，有關建議已獲得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同意，並會在本年開始勘探及前期研究工作。如有關工作結果正面，相信相關政府部門會繼而落實有關建議，使區內不少年老及行動不便的病人都能夠受惠。

25. 委員對工作計劃的意見及查詢綜合如下：

(i) 黃大仙區內的醫院沒有提供急症室服務，問題持續多年也沒有改善，令人失望，希望得到局方正面的回應；

(ii) 黃大仙區現時有四十多萬人口，加上未來數年將會有不少重建項目(如大磡村綜合發展區)相繼落成，預期區內人口會進一步上升。惟區內醫療服務分散，如區內居民需接受急症室服務，便要橫越九龍東、九龍中及九龍西三個醫院聯網，認為安排失當；

(iii) 曾多次向醫管局反映希望局方盡快提供聖母醫院重建時間表及具體安排、並提供急症室服務的訴求，希望局方能盡快回應市民的訴求；

(iv) 去年在觀塘區的地區論壇中，食物及衞生局局長曾承諾重建聖母醫院，所以希望查詢有關重建工程計劃的進展；

(v) 歡迎聖母醫院興建升降機的計劃，並查詢此升降機會否與東華三院黃大仙醫院於雙鳳街擬建的升降機連繫起來，認為這樣安排能使更多人受惠；

(vi) 經常有區內長者向他們查詢公私營協作計劃，認為有關計劃的出發點是好的，但長者傾向遵循固有習慣，加上長者難以理解有關文件，計劃的成效不理想。有見及此，建議有關當局加強宣傳，例如當病人到醫院覆診時，可由醫生介紹有關計劃；

(vii) 對立法會拖延香港佛教醫院重建工程撥款感到失望，並查詢工程成本會否因此而上升；

(viii) 政府應正視黃大仙區內有關醫療服務的訴求。區內的醫院都急需提升服務及設施。有關訴求包括落實重建聖母醫院、盡快開展香港佛教醫院重建工程及在區內提供急症室服務；及

(ix) 醫院重建需要長遠規劃，有關當局應為此制訂時間表。在重建聖母醫院方面，建議有關當局爭取利用鄰近地段，以獲取較大的重建空間，因區內已無大型地塊可支持聖母醫院的重建。

26. 黃德祥醫生就委員的意見回應綜合如下：

(i) 政府及醫管局已知悉黃大仙區有關醫療服務的訴求，但須待制訂啓德醫院的計劃後，才能決定聖母醫院的定位及其相關重建工作；

(ii) 現時聖母醫院及東華三院黃大仙醫院的興建升降機計劃都是在前期技術研究階段，初步未有打算將有關升降機連繫起來。委員的建議會被轉達至負責計劃的建築師，以供參考及研究是否可行；

(iii) 院方明白長者難以理解有關公私營協作計劃的文件，並建議議員在區內舉辦分享會，醫院的員工屆時會樂意出席這些活動，向長者解釋有關計劃及為他們進行登記。現時已有一名文員和護士負責有關計劃的推廣工作；及

(iv) 黃大仙區內參與公私營協作計劃的私家醫生不多，而且長者傾向遵循固有習慣，未必願意參與新計劃。醫管局會爭取更多私家醫生參與計劃，同時加強地區宣傳，希望令更多人能夠受惠。

27. 石穎儀女士估計受撥款拖延影響，香港佛教醫院重建工程的成本會增加逾百分之十，而確實的成本須待收回標書後才能確定。

28. 就局方的回應，委員的進一步意見及查詢綜合如下：

(i) 由於東華三院黃大仙醫院比聖母醫院處於更高的位置，相信如果上述升降機能夠連繫起來會更有利使用者；

(ii) 局方向區內長者發出有關公私營協作計劃的信件數目；

(iii) 歡迎局方的建議，認為通過分享會宣傳有關計劃是可行的方法；及

(iv) 區內參與公私營協作計劃的私家醫生太少，擔心因此會增加輪候時間。

29. 就委員的進一步意見，黃德祥醫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i) 有私家醫生表示公私營協作計劃的回報太少，令他們卻步。局方會向他們解釋服務社區及長者的精神，希望有更多私家醫生參與計劃；及

(ii) 現時已發出超過一千封有關公私營協作計劃的信件，但暫時只有不多於二百名長者報名參與，所以希望在社區及醫療機構多作宣傳，令更多人受惠。

30. 主席感謝三所醫院為區內居民提供的服務，亦樂見院方於環保工作方面作出承擔，期望院方及醫管局能夠充分考慮委員的建議，進一步提升黃大仙區的醫療服務質素，從而令區內市民受惠。另外，主席對香港佛教醫院重建工程受拖延一事表示理解，希望有關工程能夠早日開始。

(iii) 慈雲山觀音佛堂地段內重置一所新關帝廟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52/2014 號)

31. 主席歡迎為此議程出席會議的東華三院社會服務總主任姚子樑先生、社會服務主任(公共服務)吳耀漢先生、行政主任(廟祀服務)梁中杰先生、建築師陳加穎女士及計劃顧問黃志權先生。

32. 姚子樑先生以簡報輔助介紹文件。

33. 袁國強議員介紹意見書(附件一)。

34. 黃逸旭議員介紹意見書(附件二)。

35. 委員對東華三院介紹的意見及查詢綜合如下：

(i) 慈雲山觀音佛堂歷史悠久，一直受遊客和善信歡迎，認為東華三院將佛堂內結構危險的舊灰樓拆卸並重置一所新關帝廟的安排是適合的，因為關帝廟不但可令市民認識關帝的精神及弘揚中國傳統文化，更可成為區內的新旅遊景點，吸引更多市民前往參觀；

(ii) 關注工程期間會否對遊客和登山者造成不便，因區內不少居民喜歡在觀音佛堂一帶晨運，查詢是否能夠加快施工程序，以減低影響；

(iii) 觀音佛堂附近的一段沙田坳道和扎山道為受歡迎的登山路線，假日登山人士絡繹不絕，建議新關帝廟為晨運及登山人士提供免費茶水；

(iv) 觀音佛堂附近的路段陡峭及狹窄，而且是單程路，關注日後會否為交通帶來不便，並建議相關政府部門研究交通改善措施，以配合日後的發展；

(v) 關注新關帝廟落成後的一系列管理問題，包括車道、保安、小販管理、焚燒香燭造成的空氣污染及潛在的山火危險；

(vi) 建議院方優化關帝廟附近的環境，以及多種植主題式樹木，增加有關地帶的綠化面積；

(vii) 過往春秋二祭期間，大批市民前往鑽石山靈灰安置所、慈雲閣及法藏寺拜祭先人，影響慈雲山區內的交通。由於觀音佛堂內也設有骨灰龕位，查詢觀音佛堂內現時骨灰龕位的數目和將來會否增設龕位，以及現時春秋二祭的拜祭情況；

(viii) 現時只是在慈雲山道及沙田坳道交界處設有一個指示標誌，提醒駕駛人士前往慈雲山觀音佛堂的方向，惟沿路的指示不多，查詢將來會否設置更多的提示標誌，指導遊人前往觀音佛堂和關帝廟；及

(ix) 現時觀音佛堂附近的路徑是全日開通的，加上毅行者活動在紫竹亭附近設有交匯處，希望關帝廟落成後不影響此安排。

36. 姚子樑先生就委員的意見回應綜合如下：

(i) 東華三院承諾會在新關帝廟控制香火活動，亦表示院方已經獲捐款善長同意在新關帝廟內禁止燃燒冥鏹和蠟燭，並限制焚香，以免影響附近居民。攜帶大量香燭者將不獲准許進入廟內；

(ii) 如有附近樹木受到有關工程影響，院方必會在工程完成後重置。另外，院方會投放大量資源優化廟內園林設施，期望受登山人士歡迎；

(iii) 院方將來會在廟內設置清晰的標誌指導遊人，以免造成不便或意外。至於在沿路設置指示標誌一事，院方會與有關政府部門研究可行性；

(iv) 院方會安排足夠人手維持關帝廟的保安，並在有需要的時候為遊人提供協助；及

(v) 新關帝廟的設計只會限制車輛的進出，並不會阻礙行人。即使升降機暫停服務，行人也可從沙田坳道沿樓梯下山。

37. 吳耀漢先生及黃志權先生補充內容綜合如下：

(i) 現時在慈雲山靈灰閣設有約三千個骨灰龕位，根據以往春秋二祭期間進行的統計，高峰期每日有一至二百人前來拜祭先人。另外，院方未來不會在靈灰閣增設骨灰龕位；

(ii) 新關帝廟內不會設置任何骨灰龕位，希望前來參拜的善長只會奉上清香一注，表達對神明的敬奉，避免出現大量焚燒香燭及冥鏹的情況；

(iii) 院方負責新關帝廟設計的工程師一直與土木工程拓展署及相關政府部門進行協調，確保斜坡結構安全、設計符合土力安全要求及遵守最新的指引。現時預計土木工程拓展署會在本年九月底會完成批核；及

(iv) 承建商需要就圖則準備相關文件供院方審核，方可開始施工。顧問會負責監察工作，確保工程按照已審核的圖則進行。

38. 就院方的回應，委員的進一步意見綜合如下：

(i) 就院方提供春秋二祭期間的資料，查詢是否有統計拜祭人士前往靈灰閣的方法；

(ii) 由於新關帝廟將設有九個泊車位，擔心會吸引拜祭人士駕車前往；如果泊車位不敷使用，等候泊車的車輛將阻塞附近一帶的道路，建議院方在春秋二祭期間臨時封閉所有泊車位，並由警方協助執法，避免上述情況發生；及

(iii) 在國內的關帝廟或相關名勝中，多有供奉關帝的偃月刀，建議院方在新關帝廟設置與實物大小相若的偃月刀，作為點綴。

39. 就委員的進一步意見，姚子樑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i) 院方會與有關政府部門緊密合作，商討春秋二祭期間的交通安排，以免影響附近一帶交通；及

(ii) 新關帝廟將設有刀樓，院方會考慮委員的建議。另外，廟內設有壁畫，介紹關帝的生平事跡，希望更多人能夠認識關帝的忠義仁勇。

40. 主席總結，表示關注新關帝廟的開放時間及安排，因有一些廟宇設施劃有私家園林或限制開放的地方，對遊客造成不便，希望新關帝廟不會出現上述情況。而基於環保及環境方面的考慮，建議院方除了在年中重要祭祀日子外，全面禁止燃燒香燭。雖然增設旅遊景點是值得支持的，但不希望因此為區內居民造成煩擾。另外，因關帝廟落成後會帶來更多車流及人流，希望院方能考慮委員就有關方面提出的意見，以方便市民及遊人。

五 報告事項

(i)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2014-15年度已定用途款項及支出報告(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五日)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53/2014號)

41. 委員對支出報告並無意見。

六　　其他事項

(i)　　「鄰舍第一」全港 18 區鄰舍團年飯

42.　　主席表示，秘書處早前收到香港青年協會(青協)的來信(附件三)，邀請黃大仙區議會支持該會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七日舉行的「鄰舍團年飯」活動， 並贊助有關經費共 103,500 元。由於 2014-2015 財政年度黃大仙區議會的所有撥款已全部批出或作出分配，黃大仙區議會並無剩餘撥款贊助是項活動。經秘書處向青協了解，即使黃大仙區議會未能贊助，活動仍會如期舉行，而青協亦希望獲得黃大仙區議會支持。如黃大仙區議會答允成為支持機構，區議會的名稱及徽號將會用於活動的宣傳物品上。另外，青協亦表示將於本年十一月底發信邀請黃大仙區議員出席活動。

43.　　委員並無意見。主席總結，黃大仙區議會支持青協的「鄰舍團年飯」，通過成為活動的支持機構，並批准青協於該活動宣傳物品上使用黃大仙區議會徽號。

(秘書處會後註：秘書處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回覆青協有關黃大仙區議會成為活動支持機構的決定，並轉發黃大仙區議會的徽號予青協作該活動宣傳之用。)

七　　下次會議日期

44.　　社建會下次會議定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在黃大仙區議會會議室舉行。

45.　　會議於下午四時四十分結束。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15/5/3 Pt. 11
二零一四年十月

民建聯 DAB 黃大仙支部 Wong Tai Sin Branch

附件一

本處檔案：L/WTSDC/CBSSC/20140923/LHK

敬啟者：

對慈雲山觀音佛堂地段內重置一所新關帝廟的意見及關注

對於東華三院計劃於慈雲山觀音佛堂地段(地址：沙田坳道400號)內重置一所新關帝廟，為慈雲山區區內增加文化景點，並藉是次工程優化上述地段的社區設施及供行山郊遊人士多一個休憩的地方，我們表示歡迎，並就上述計劃提出下列不反對上述申請的條件：

第一、慈雲山區現時有兩個靈灰安置所(私營骨灰龕場)提供合共54,847個骨灰龕位。上述的兩個龕場燃燒香燭及冥鏹所產生的灰燼及廢氣均已嚴重影響鄰近的屋邨(如沙田坳邨、慈愛苑一二期、三期及慈正邨)、小學(如伊斯蘭鮑伯濤紀念小學和基慈小學)及一眾行山人士。因此，新建的關帝廟**務必禁止用作骨灰龕場用途及燃燒香燭冥鏹**；

第二、慈雲山位處獅子山郊野公園邊陲，每天均有大量的行山人士前往。為善用上述計劃為地區帶來的好處，**新建廟內園區的休憩及綠化園林必須開放予公眾及遊客**，讓大眾能夠分享是次計劃的成果；

第三、慈雲山觀音佛堂地段現有的行山徑缺乏指示，行山人士常誤行或使用欠缺安全之路段。為了使行山及拜訪新關帝廟的人士使用安全的路段及路面，我們要求東華三院在執行上述計劃時，**規劃及優化現有行山路線，增加安全度及適用度，引領行山人士、遊人及善信使用安全合適路段往返新關帝廟**。

第四、現時駕駛者可駕車沿沙田坳道車路前往新關帝廟。但是，該車路狹窄，人車共用狹窄路面，未能人車分隔，易生危險。因此，**有關部門必須採取有效管理措施使人車分隔，確保行人及駕駛者的安全**。

真誠為香港

黃大仙支部　九龍黃大仙雙鳳街50-52號成功樓2字樓　Tel：2351 4771　Fax：2351 8014
1/F., Shing Kung House, 50-52 Sheung Fung Street, Wong Tai Sin, Kowloon

橫頭磡辦事處　九龍黃大仙橫頭磡邨宏顯樓平台104-105室　Tel：2336 8192　Fax：2336 1592
Flat 104-105, Wang Hin Hse., Wang Tau Hom Est., Wong Tai Sin, Kowloon

新蒲崗辦事處　九龍新蒲崗彩虹道60號衍慶大廈1樓C10　Tel：2321 8111　Fax：2321 8081
C10, 1/F., Yin Hing Bldg., 60 Choi Hung Road, San Po Kong, Kowloon

民建聯 DAB 黃大仙支部 Wong Tai Sin Branch

為了讓上述計劃完滿進行，既為社區增添文化色彩，又能使社區多一個休憩設施用地，我們現希望東華三院在興建新關帝廟的同時，須符合上述的條件，讓大眾一同享用是次計劃帶來的成果。

此致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

主席暨全體委員

民建聯 黃大仙支部

黃大仙區議員

簡志豪 李德康 黎榮浩

何賢輝 何漢文 陳曼琪

袁國強 黃國恩 譚美普

社區幹事

蔡子健 潘卓斌 李美蘭

二零一四年九月廿三日

黃大仙支部 九龍黃大仙雙鳳街50-52號成功樓2字樓 Tel：2351 4771 Fax：2351 8014
1/F., Shing Kung House, 50-52 Sheung Fung Street, Wong Tai Sin, Kowloon

橫頭磡辦事處 九龍黃大仙橫頭磡邨宏顯樓平台104-105室 Tel：2336 8192 Fax：2336 1592
Flat 104-105, Wang Hin Hse., Wang Tau Hom Est., Wong Tai Sin, Kowloon

新蒲崗辦事處 九龍新蒲崗彩虹道60號衍慶大廈1樓C10 Tel：2321 8111 Fax：2321 8081
C10, 1/F., Yin Hing Bldg., 60 Choi Hung Road, San Po Kong, Kowloon

真誠為香港

黃逸旭 ROGER WONG YAT YUK
黃大仙區議員・註冊社工 WONG TAI SIN DISTRICT COUNCILLOR・R.S.W.

附件二

敬啟者：

關注東華三院在慈雲山重置關帝廟對慈雲山居民的影響

東華三院於黃大仙沙田坳道慈雲山觀音佛堂重建關帝廟，本人與居民尊重區內宗教自由，但我們反映有以下憂慮：

1. 工程進行期間或落成啟用後，增加了遊客和善信在廟中燒香產生的濃煙影響附近居民生活和空氣污染；
2. 要求在不影響原有慈雲山居民行山路線下，另闢遊客和善信上落廟宇的路線，以免增加區內人流做成的通道問題，並且安排分流，以免對區內做成噪音和治安問題。
3. 減少砍伐樹木，確保在山坡上施工，是不影響慈雲山山坡結構，免做成幾年前山泥傾瀉的危險，

我們希望 貴會能考慮居民的擔憂，在重置的情況下維持區內慈雲山環境優美的原貌，減少對區內居民在環境和人流影響，有勞之處，不勝感激！

此致

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

何賢輝主席

暨各委員

黃大仙區議員 黃逸旭先生

2014年9月23日

黃逸旭議員辦事處 THE OFFICE OF WONG YAT YUK DISTRICT COUNCILLOR
地址：九龍慈雲山慈正邨正旭樓地下25號
Address: G25,CHING YUK HOUSE,TSZ CHING ESTATE,TSZ WAN SHAN,KOWLOON
電話TEL. :29273003
傳真FAX :22745131
E-mail: yatyuk@gmail.com

附件三

the hongkong federation of youth groups

Patron: The Chief Executive the Hon C Y Leung, GBM GBS JP
Executive Director: Dr Rosanna Wong Yick-ming, DBE JP

贊助人　行政長官　梁振英先生
總幹事　王葛鳴博士

香港青年協會

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
龍翔辦公大樓 6 樓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黃大仙區議會主席
李德康議員, MH, JP

李德康主席尊鑒：

「鄰舍第一」全港 18 區鄰舍團年飯

香港青年協會一直鼓勵青年關心社會、建設香港。而在建設社區過程中，關懷鄰舍是首要的第一步。因此，本會自 2011 年開始推動「鄰舍第一」社區計劃，並於每年農曆新年前，舉辦全港「鄰舍團年飯」活動。

承蒙　貴會及民政事務總署對全港「鄰舍團年飯」的全力支持，本會於今年初在全港 18 區成功筵開合共 1,000 席，由青年領頭表達對鄰舍的親善關懷。

本會現計劃明年繼續推行一年一度的「鄰舍團年飯」；並訂於 2015 年 2 月 7 日（星期六）在全港 18 區筵開共 1,100 席，聯同轄下 100 支「鄰舍隊」青年，向社會各界進一步推廣鄰舍互助的精神。

現謹特函誠邀　貴會繼續支持及贊助本會舉辦是項饒富意義、推廣社區鄰里關愛共融的盛事。有關詳情，敬請參閱附奉之計劃書。

倘有查詢，歡迎致電 2337 7189 與本會賽馬會橫頭磡青年空間單位主任蕭燦豪先生聯絡。

祝　工作順利、生活愉快。

總幹事

王葛鳴　謹啟
二零一四年八月八日

附件

A Member Agency of the Community Chest
香港公益金會員機構

香港北角百福道21號
香港青年協會大廈21樓

21/F, The Hong Kong Federation of Youth Groups Building,
21 Pak Fuk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Tel: (852) 2527 2448
Fax: (852) 2528 2105
Web: hkfyg.org.hk
m21.hk

香港青年協會
「鄰舍第一」社區計劃
2015 年度「鄰舍團年飯」黃大仙區計劃書

2014 年 7 月

(一) 背景

香港青年協會「鄰舍第一」是一項由青年帶動的社區關懷行動，結合青年領袖培訓、義工訓練、網上聯繫和地區協作四大元素，由年輕人重新啟動社區的正能量，以及鄰舍間守望互助的新文化。

「鄰舍第一」社區計劃於 2011 年 12 月正式啟動。發展至今，全港已成立超過 100 支「鄰舍隊」，合共逾 3,000 位青年隊員，並在 2013 年 3 月承蒙社區投資共享基金撥款進行為期三年的「鄰舍第一．起動全城社區網絡計劃」。

為鼓勵地區青年表達對鄰舍的友善關懷，自計劃開始，本會於每年農曆新年前，舉辦全港「鄰舍團年飯」活動，並獲地區廣泛支持。本年初，在民政事務總署及全港 18 區區議會的全力支持下，本會於全港 18 區成功舉辦 2014 年「鄰舍團年飯」，並以九龍城區為主場區，得到財政司司長曾俊華先生親臨主禮，筵開合共 1,000 席（主場區 150 席，其餘 17 區，每區 50 席），為街坊鄰里送上溫暖祝福，建構關愛共融的社區。

本會現再接再厲，計劃與 100 支「鄰舍隊」再度攜手合作，於 2015 年繼續推行一年一度的全港「鄰舍團年飯」，向社會各界持續推廣打破隔膜、互助關懷的精神。

(二) 活動簡介

全港「鄰舍團年飯」暫定於 2015 年 2 月 7 日（星期六）農曆十二月十九日中午在全港 18 區舉行，並以各區球場作為活動場地，合共 1,100 席團年飯，由全港青年在各區帶動關懷鄰舍的精神。**現預算於黃大仙區筵開 55 席盆菜宴，招待社區人士合共 660 人。**

團年飯對象包括曾被鄰舍隊成員接觸、探訪的有需要家庭及左鄰右里。為讓更多地區人士加深對「鄰舍第一」計劃的認識，屆時亦會邀請地區嘉賓，包括政府官員、區議員、學校校長、其他社福機構代表出席「鄰舍團年飯」，達致全城響應效果。

(三) 舉行日期及時間

2015 年 2 月 7 日（星期六）上午 11 時 30 分至下午 2 時

(四) 舉行地點

全港 18 區，以球場為主要場地

(五) 主禮嘉賓

西貢主場區：政府高層官員、區議會主席、地區民政事務處民政專員、地區社會福利署福利專員等

黃大仙區及其他地區：區議會主席、地區民政事務處民政專員、地區社會福利署福利專員等

(六) 各區參加人數

西貢主場區

嘉賓：120 人　　鄰舍隊青年人：400 人

受惠對象(包括低收入家庭、獨居人士、少數族裔等)：1,880 人

合共約 2,400 人

黃大仙區

嘉賓：80 人　　鄰舍隊青年人：100 人

受惠對象(包括低收入家庭、獨居人士、少數族裔等)：480 人

合共約 660 人

其他地區（每區）

嘉賓：80 人　　鄰舍隊青年人：100 人

受惠對象(包括低收入家庭、獨居人士、少數族裔等)：450 人

合共約 630 人

18 區參加人數超過 13,000 人

(七) 財政預算

支出項目		預計支出金額
黃大仙區	1 舞台、音響、背幕	$30,000
	2 活動物資	$2,000
	3 盤菜宴($1,300 x 55 圍)	$71,500
總支出		**$103,500**

(八) 誠邀黃大仙區議會支持

香港青年協會現計劃誠邀黃大仙區議會聯同其餘 17 區區議會在 2015 年全力支持並參與「鄰舍團年飯」以下各項：

1. 成為支持及贊助機構；
2. 區議會主席擔任黃大仙區「鄰舍團年飯」主禮嘉賓；

3. 各黃大仙區議員作為嘉賓出席黃大仙區「鄰舍團年飯」；

4. 贊助黃大仙區「鄰舍團年飯」活動經費，合共港幣$103,500。

— 完 —